



# 中山社大 107-1 校務公告單

【3/26-3/31】請老師 & 班代確實公告後簽名擲回

## ◆行政組

1. 本週(第 4 週 3/26~3/31)學員證統一於校門口加蓋 107-1 期註冊章。
2. 依教育局規定第 4 週起學分費與雜費(報名、保險、冷氣、製證費)恕不退費。
3. 請班代提醒同學，離開教室時將個人物品攜回；垃圾或資源回收請送至垃圾場。
4. 請學員遵守上下課時間，各教室開門時間為：(上午課程)09：20；(下午課程)13：50；  
(夜間課程)18：30。

## ◆研發組

1. 秋季班與暑假班投課十分踴躍，已有近 150 門課程完成投課，感謝老師配合；請尚未投課老師於 3 月 31 日前上網投遞，謝謝老師的配合！若有需要協助請電洽辦公室研發組。
2. 4/4(週三)~4/6(週六)清明節連假及 6/18(週一)端午節之補調課單，請老師務必於 3 月 31 日前繳回社大辦公室。
3. 教師專業自主課程定於 4/21(六) 下午 13:00-17:00，於展技魔術創意工作室(臺北市松江路 372 巷 12 號 B1)辦理，歡迎老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
## ◆課務組

1. 3/31(六)全國補行上班日，因稻江補課當日社大停班停課，當日原課程排定於 7/7 補課。
2. 107-1 春季班國定假日停課：本期國定假日社大停課日期為：4/04-4/07(清明假期)、107/06/18(端午節)。請老師事先規劃補課方案，亦可安排校外教學，經班級師生討論決議後，請完成補課申請單填寫(也可上校網填寫)，交至辦公室課務組進行登錄。4/07 原課程排定於 7/14 補課。
3. 各班級課程進行如有移動使用教室之桌椅(含專業教室)，務請下課後將教室桌椅歸回原狀；各班課程活動之垃圾請於當日課程完成後整理丟至垃圾場。

## ◆學務組

1. 提醒學員上課前務必於點名單進行簽到以作為出席依據，出席時數不足者將無法核發研習證書。
2. 新學員之學員證會在報名後次週置放在班級簽到本中，請班長提醒新生領取並簽名。
3. 為預防校安事件發生及落實校園安全管理，請學員進出校園務必出示學員證。
4. 旁聽課程者請至社大辦公室領取旁聽證並繳交旁聽費 250 元，持旁聽證者始得進入教室旁聽，請班代確實點名，謝謝！

## ◆社區志工組

1. 創世基金會於 4/21(六)辦理「愛倍增心串連」愛心園遊會，敬邀老師與學員參與活動。報名截止日期 4/2(一)，詳細內容請洽社區專員。

## ◆器材設備組

1. 教學設備器材；為延長器材使用年限，設備器材借用操作與管理，一學期以同一人負責為原則。設備器材於上課當天領取，並請於課後立即歸還。
2. 使用餐飲專業教室之餐飲相關班級，務請確實執行整潔工作，並於檢查表上簽名。

請老師及幹部確實宣達後簽名，謝謝！【107-1 第 4 週】

課程名稱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班代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老師：